

# 幸福视角中的我国城市居家养老

冷明祥<sup>1</sup>,王林<sup>2</sup>,王鹏飞<sup>3</sup>

(1.南京医科大学医政学院,2.新校区管委会,3.科技处,江苏 南京 210029)

**摘要:**主观幸福观和心理幸福观是两个重要概念,分别为“生活善”与“人生善”两个方面。文章首先探析了老年人“生活善”在达到一定程度后与幸福感弱相关,其次分析了“人生善”是影响老年人幸福的重要因素,最后从幸福视角探讨“三位一体”居家养老保障体系的构建及意义。

**关键词:**生活善;人生善;居家养老保障体系

**中图分类号:** B82-052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671-0479(2013)01-010-003

**doi:** 10.7655/NYDXBSS20130104

由于不同哲学传统的影响,形成了两种不同的幸福观:主观幸福观(subjective well-being)和心理幸福观(psychological well-being)。主观幸福观源于阿里斯底波的快乐主义幸福观,认为人的幸福是通过情感来表达的,幸福就是对生活的满意<sup>[1]</sup>;从人的情感体验和对生活的总体评价来定义幸福,它侧重于询问当下的生活状态,物质需要是否满足。心理幸福观源于亚里士多德的自我实现论,认为幸福并不只是情感上的体验,还应该涉及个人潜能的实现<sup>[2]</sup>;关注人们的自我发展和成长,侧重于询问对整个人生的反思,人生产理想能否实现的问题。显然,主观幸福观和心理幸福观分别包括“生活善”与“人生善”两个方面的内容,两者的主要区别是关注幸福的取向不同,以幸福为视角探析我国城市居家养老构建问题,离不开从“生活善”与“人生善”两个方面进行分析。

## 一、生活善与幸福感的相关性

### ——基于主观幸福观分析

进入老年阶段,个体的脆弱性与无能性明显表现出来,甚至会完全丧失自我生活能力。老年人不仅有基本的物质生活需要,而且有情感上的需要,希望从家人和亲友的照顾中感受关爱,希望在平静的生活中获得快乐,希望得到文化上和精神上的愉悦。基于主观幸福观,幸福就是对生活的满意,是对生活物质和情感的满意度。因此,本文认为物质和情感方面的需求是老年人“生活善”的基本内容。显然老年人的物质和情感上的需要得不到满足,幸福感必然下降。但是当“生活善”的基本内容达到一定程度

时,“生活善”的提升与幸福感存在什么样的相关性成为许多学者研究的问题。本文认为较高水平的的生活善与幸福感是弱相关的。

一些学者从国家层面,比较不同国家之间生活善和幸福感的关系。他们认为,当一些国家在物质上变得更加富裕,人民身体也变得更加健康时,其平均的幸福水平并不会提高。对2009年阿富汗等国家样本进行的实证研究发现,在这个经受战乱、面对恶劣生存环境的国家,人们具有相对较高的幸福水平;和其他国家的结果相比,在阿富汗犯罪或者腐败受害者的个体并没有比其他人更加不幸福;其中一个重要的原因是人们在面对恶劣环境时,降低了自己的期望值,天生比较乐观成为人们幸福的源泉<sup>[3]</sup>。显然,不同国家之间幸福感的比较,会因为文化因素、民族心理因素无法控制影响研究结果的精准性。

分析国家内部不同群体,也会得到同样的结论,即生活善和幸福感之间存在弱相关性。无论国家文化和发展水平有多大差异,平均而言,富裕个体不一定会比贫穷个体体验到更多的幸福感;幸福感增长的速度比绝对收入增长的速度要慢;随着收入的增长,人们的期望值在相应地提高,而与之相伴的是受挫感增加和幸福感降低<sup>[3]</sup>。与此相反,我们发现“所谓的快乐农民现象”,世界上的绝大多数个体在必要的时候会适应向下的期望。因此,在一定水平的的生活善之后,通过提高城市老年人生活善来改进幸福感的空间是有限的。

在构建我国城市居家养老时,人们常把老年人看作被照顾对象,往往只关注他们的生活善方面,只

收稿日期:2013-01-08

作者简介:冷明祥(1955-),男,江苏丹徒人,教授,研究方向为社会医疗保障制度。

是从福利的角度来思考问题,比如建设更多的文化体育设施、组织丰富的文体活动等;却常常忽视了老年人主观性非常明确的“人生善”方面。其实,无论是行动自由的还是需要他人照顾的老年人,都仍然有追求人生理想与人生目标的渴望;他们希望能够发挥自己的能力,如参加关心下一代的活动、资助贫困学生、参与公益活动等;如果没有任何机会、渠道这样做的时候,他们会产生非常深的、不幸福的挫折感。

## 二、人生善与幸福感的相关性 ——基于心理幸福观分析

基于心理幸福观,幸福不只是情感上的体验,还应该涉及个人潜能的实现。任何一个思维健康的人都可能追寻“人生善”,不论他是否有能力实现或实践他的愿望,这都不妨碍他进行哲学的反思,即使对于一个已经瘫痪在床的人来说,他也有思考人生的愿望和权利,事实上他可能会思考得更多。通常人们把老年人的生活想像得过于贫乏了,想当然地以为安享晚年就是他们的惟一任务。实际上,无论文化高低,老年人时不时会回忆、思考自己的人生。

许多学者都高度认可人生善与幸福感的正相关性。亚里士多德认为人生善指的是灵魂而不是身体,人的幸福是灵魂的一种活动,最大的善就是灵魂的理性活动,即沉思。因此,在亚里士多德看来,过一种幸福的生活就是过一种道德沉思的生活,就是过一种道德的生活。对于中国人来说,人生在于一种境界,最高的境界就是天人合一,儒家的天人合一可以理解为天合于人,所有思考都落脚在对人本身的思考上,道家的天人合一可以理解为天人合一,归根处还是要提升人生的智慧。事实上老年人不追寻“人生善”很难真正幸福,社会上大量空巢老人的失落与空虚,既是人际孤独的失落、生活单调的空虚,也是社会价值的失落、人生意义的空虚,这个失落与空虚感直接影响着老年人的幸福感。

在构建我国城市居家养老时,我们必须认识到老年人是有精力和能力追寻“人生善”的。我们不能把老年人看作是社会的包袱,而应看作是社会的财富,尤其是精神财富。中国伦理学会的名誉会长陈瑛教授曾呼吁,老年人有丰富的人生阅历、深刻的人生感悟,他们能够很好地指导儿童等在道德方面的学习与成长,老年人有丰富的时间和精力,可以从事这些没有物质回报的工作,而这些工作往往是忙碌的年轻人所无暇顾及或不愿意花时间从事的。他们在做这些工作的时候,既是对社会的贡献,更是对自己人生价值的继续实现,很好地增进了自己的“人生善”,这方面应该是我国老年人居家养老体系建设中

值得考虑的重要部分。

## 三、构建“三位一体”城市居家养老体系 ——基于幸福观分析

我国第六次人口普查的最新数据显示,2010年底全国总人口已达到13.7亿人,其中60岁及以上占总人口的13.26%;65岁及以上占8.87%。按照联合国公布的标准,一个地区60岁以上老人达到总人口的10%,或者65岁以上老人占总人口的8%,即视之进入老龄化社会。与发达国家在基本实现现代化的背景下进入老龄社会不同,我国是在经济尚不发达、现代化尚未成熟的情况下步入老龄社会,属于典型的未富先老<sup>[4]</sup>。在应对老龄化社会的过程中,我国面临着严峻的考验,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养老保障体系成为研究热点和难点问题。

我国几千年沿袭下来的传统家庭养老方式具有养老成本低、对传统的继承以及老年人精神慰藉能够得到满足等优点,并且至今仍是我国养老方式的主流<sup>[5]</sup>。但是随着家庭规模的不断缩小和家庭养老功能的逐渐弱化,出现空巢现象增多、养老质量降低、养老实际效果与老年人预期效果不相符等问题,使得养老保障问题成为一个重要的社会问题。城市老年人“生活善”和“人生善”的问题亟待解决,这方面直接影响城市老年人口幸福感。有关这方面的研究西方国家做了许多有意义的探索。自20世纪60年代起,西方发达国家就提出“在适合环境中养老”(aging in place)的理论,并在英国率先推行了社区居家养老服务。20世纪80年代,居家养老服务在西方发达国家日趋成熟。西方居家养老模式是以家作为养老平台,依托相对固定的社区,同时政府、社会、家庭等几个方面的力量在“家”这个平台上发挥各自不同的作用<sup>[6]</sup>,提出了“社区内的照顾”(care in the community)和“由社区来照顾”(care by the community)的概念。社区中的各方面成员,如家人、亲戚、朋友、邻居和社区志愿者等组成的非正式支持网络,与各种正式的社会服务机构,如医院、养老院、福利院、精神病院及各种康复中心等机构相互配合,在社区内对需要照顾的老年人提供服务。通过两种不同照顾资源的互补与结合,可以使老人们在熟悉的社区环境中受到非常经济和良好的照顾<sup>[7]</sup>。

基于幸福观,本文认为我国应该构建“三位一体”城市居家养老体系。主张在政府指导、管理和监督下,建立经济保障体系、医疗保障体系和精神关怀保障体系<sup>[8]</sup>,这三个方面的保障体系出发点和落脚点是老年人的幸福,因此它们是一体的。建立经济保障体系和医疗保障体系解决城市老年人“生活善”,构建精神关怀保障体系帮助城市老年人实现生价

值提高“人生善”,“三位一体”城市居家养老体系将有效改善和提高老年人幸福感。居家模式一方面满足了老年人既需要照料又不愿离开家庭的要求,另一方面又与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有效地缓解了老年福利机构不足以及现有的专业养老机构难以承担大规模养老任务的矛盾。我国城市老年人并不愿意离开自己的家庭和长期生活的社会圈子;老年人适应环境的能力毕竟减弱了,更适宜在一个成熟的生态里生活;即便能够进入一个陌生的环境,并在其中获得快乐,也并不意味着老人能够充分发挥自己的优势和潜能,并不意味着他能够实现自己的“人生善”。而“人生善”才是老年人最大的幸福。幸福的老人也会带给社会更多的影响,潜移默化地影响所在社区中每一个人的思想与行动。老年人的幸福是社会文明的表现,老年人能获得应有的经济保障、医疗保障和精神关怀,脸上能有幸福的笑容,这是和谐社会鲜活的文化名片。构建养老体系公共政策的最终目标是公民幸福,因此,构建我国老年人口经济保障、医疗保健和精神关怀“三位一体”的居家养老保障体系将是未来研究的重要方向。

#### 参考文献

- [1] Andrews FM, Withey SB. Social indicators of well-being: Americans' perceptions of life quality[M]. New York: Plenum, 1976:35
- [2] Ryff CD, Keyes CL. The structure of psychological well-being revisited[J]. J Pers Soc Psychol, 1995, 69(4):719-727
- [3] (美)卡萝尔·格雷厄姆. 这个世界幸福吗? [M]. 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 2011:43
- [4] 陈传锋, 原献学, 赵海清, 等. 城市退休老年人居家养老消费心理研究[J]. 心理科学, 2007, 30(5):1221-1224
- [5] 郭沧萍. 中国人口老龄化:变化与挑战[M]. 北京:中国人口出版社, 2006:23
- [6] 赵丽宏. 城市居家养老生活照料体系研究[J]. 学术交流, 2007(10):123-125
- [7] Chapman SA, Keating N, Eales J. Client-centered, community-based care for frail seniors[J]. Health Soc Care Community, 2002, 11(3):253-261
- [8] 陈友华. 居家养老及其相关的几个问题[J]. 人口学刊, 2012(4):51-59

## Research of home pension security system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happiness

Leng Mingxiang<sup>1</sup>, Wang Lin<sup>2</sup>, Wang Pengfei<sup>3</sup>

(1.School of Health Policy and Management, 2.New Campus Management Committee, 3.Department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Nanjing Medical University, Nanjing 210029, China)

**Abstract:** Subjective happiness and mental happiness are two important conceptually, respectively means “quality of life” and “good of life”. Quality of life is weakly correlated with subjective happiness, and good of life is strongly correlated with mental happiness. From this point of view, we should construct home pension security system.

**Key words:** quality of life; good of life; home pension security system